

合同编号: 20231210

大荔县医院电子胃肠镜诊疗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 (第一标项) 销售合同

甲方(需方): 大荔县医院

乙方(供方): 陕西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荔县医院电子胃肠镜诊疗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标项)(项目编号: DLZCZB2023-16),在大荔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由大荔县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大荔县医院(以下简称“甲方”)确认(陕西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详见货物明细),并接受了乙方以价格(中标金额大写:贰佰肆拾贰万元整)(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乙方同意出售,且甲方同意购买本合同约定的下列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医疗器械注册证号或备案凭证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全数字高清电子影像处理机(含光源)	EPK-i5500c	HOYA(豪雅)株式会社	国械注进20212060477	套	1	850000	850000	/
2	高清电子胃镜(诊治型)	EG29-i10c	HOYA(豪雅)株式会社	国械注进20213060155	条	1	600000	600000	/
3	高清电子结肠镜(诊治型)	EC38-i10cM	HOYA(豪雅)株式会社	国械注进20212060125	条	1	700000	700000	/
4	全高清数字液晶监视器	索尼 LMD-2435MC	索尼中国	/	台	1	85000	85000	/
5	内窥镜专用台车	ENDO-350	HOYA(豪雅)株式会社	/	台	1	30000	30000	/
6	测漏器	SHA-P5	HOYA(豪雅)株式会社	/	套	1	5000	5000	/

陕西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合同

7	高清图文工作站	唯文 V5	西安唯文	/	套	1	30000	30000	/
8	送水装置	聚晨 JC-WD001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苏械注准 20232060003	套	1	40000	40000	/
9	送气装置	聚晨 JC-AD001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苏械注准 20232060004	套	1	80000	80000	/
总计		¥: 2420000.00 (人民币贰佰肆拾贰万元整)							

乙方承诺自身具备销售本合同项下产品及履行本合同内相关义务的资质和条件,并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质予以备案。

二、付款方式:(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双方同意采取下列方式进行付款结算;

①合同签订后,待货物全部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甲方验收合格 30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价款 90%(小写:2178000 元),验收合格第十二个月支付剩余 10% (小写:242000 元)。

②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乙方指定的付款账户如下:

收款人: 陕西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

账号: 26530101040029840

三、产品交付

1、交货日期:合同生效后 45 个日历日内交齐设备及备品配件。

2、交货地点: 大荔县医院。

3、产品包装及随机备品:所有设备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按原厂包装,随机备品按所附标准配置。

4、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至甲方收货指定地点或本合同约定产品最终用户安装位置所需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四、验收、安装及培训

1、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甲方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2、终验:所有货物(设备)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由甲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验收合格单》。

3、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再次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经调试验收合格后延长付款期。

4、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 招标文件。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4) 合同货物清单。

(5) 生产厂商的企业资质、检验报告、货物的执行标准。

5、 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乙方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及对甲方人员使用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五、 所有权转移及风险转移

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所有权自终验合格后转移至甲方。

2、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甲方出具书面验收合格单之日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六、 保修及售后服务

1、 自终验合格之日起，本合同项下的医疗设备质保期不少于 36 个月，终身维护。质保期内所有维修费用(包含更换零部件及人员费用等)全部由乙方负责，人为因素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现象所引起的故障或破坏除外。

2、 设备发生故障，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 2 小时响应，售后工程师 4 小时到达现场，免费提供操作和维修培训。

3、 免费提供软件升级；

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甲方应以优惠价提供。

七、 违约责任及豁免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

2、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4、 因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疫情防控等)导致乙方正常履约影响交货时间和提供服务的情况除外。

八、 保密义务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终止后三年以内，对因履行本合同而从对方当事人处获知的一切经营、财务、业务、技术等方面的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应严格保密。事先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泄露保密信息，亦不得将上述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否则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九、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 甲方 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 附件

本合同附件经盖章后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设备及备品配件清单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十一、 生效及其他

-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九份，其中，甲方执伍份，乙方执两份，交监督管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各备案一份。
- 2、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经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甲方：大荔县医院 (盖章)

住所地：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洛滨大道中段

法定代表人：张辉

签约代表 (签字)：张辉

联系电话：0913-3261171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署时间：2023年12月27日

乙方：陕西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地：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东环路南段麦莎蒂斯烘焙2楼

法定代表人：赵甜

签约代表 (签字)：赵甜

联系电话：1882013628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

账 号：26530101040029840

签署时间：2023年12月27日